

承诺函

本人承诺本人将认购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海通资管”）作为管理人发行的“海通金风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”（以下简称“资管计划”），认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_____万元。同时，本人作为资管计划的认购人之一，作出如下承诺：

1、本人与资管计划的其他实际出资人、金风科技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海通资管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及关联关系；

2、本人认购资管计划使用的资金均为本人实际出资，资金来源系本人自有资金或合法筹集的资金，不存在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其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持股5%以上股东为本人提供财务资助、担保或者补偿的情形。

特此承诺，不可撤销。

承诺人：

日期：